

山东省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文件

滨地工商合字[1998]6号

关于表彰1997年度全区合同监督管理 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

各县（市）工商行政管理局：

1997年，各县（市）合同监督管理部门在当地党委、政府和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，根据年初工作意见的要求，认真贯彻全区合同监督管理工作会议精神，统一思想，加强领导，强化措施，积极开拓，经过广大合同管理人员的共同努力，合同监督管理工作取得新的突破。

为了总结经验，表彰先进，相互交流，相互促进，地区局按照《97年度全区合同管理工作重点及考核标准》，采取上下结合，百分考核，综合评定的方法，对各县（市）

62

局的合同管理工作进行了全面的检查考核，并逐项进行了打分。根据检查考核情况，经研究决定，授予1997年度全区合同监督管理工作先进单位四个；授予1997年度全区合同监督管理单项奖三个。现将表彰单位名单公布如下（名次不分先后）：

一、全区合同监督管理工作先进单位：

博兴县局 邹平县局 无棣县局 滨州市局

二、全区合同监督管理单项工作先进单位

- 1、抵押登记管理工作：阳信县局
- 2、岗位资格培训：沾化县局
- 3、合同鉴证管理工作：惠民县局

滨州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

一九九八年二月五日

